



YQCDC/BG-090

170500140030

有效期2023年02月01日

伊金霍洛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中心检验报告

产品名称: 末梢水

报告编号: YQCDC/ZY-XMSZ-025-2022

委托单位: 伊旗自来水公司

检验类别: 生活饮用水

检验报告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2 年 5 月 19 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伊金霍洛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首页）

No: YQCDC/ZY-XMSZ-025-2022

共 4 页 第 1 页

委托单位	伊旗自来水公司				
检验单位	伊金霍洛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生产企业	-----				
产品名称	末梢水	型号规格	500ml/瓶		
生产日期	-----	样品编号	YQCDC/ZY-XMSZ-025-2022		
抽样地点	塔拉民族商店	抽样数量	3		
抽样日期	2022. 4. 20	抽样人员	贾莲		
检验类别	生活饮用水	检验性质	委托检验		
样品描述及状态	液体、清澈、无杂质、包装完好	送样人员及联系方式	贾莲 15049476363		
到样日期	2022. 4. 20	检验日期	2022. 4. 20		
检验依据	《生活饮用水标准检验方法》 GB/T5750. 4-10、12-2006				
判定依据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 5749-2006				
检验项目	色度、肉眼可见物、臭和味、耗氧量、总硬度、浑浊度、PH、溶解性总固体、氨氮、氟化物、氯化物、硝酸盐氮、硫酸盐、铬（六价）、铅、铁、锰、铜、锌、镉、砷、汞、硒、铝、氰化物、挥发酚、阴离子洗涤剂、三氯甲烷、四氯化碳、溴酸盐、甲醛、亚氯酸盐、氯酸盐、总α放射性、总β放射性、氯气及游离氯制剂、一氯胺、臭氧、二氧化氯、细菌总数、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大肠埃希氏菌				
检验结论	所检项目均符合 GB 5749-2006 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主送单位					
编制人	何敏	审核	何敏	批准	高瑞
编制人	何敏	审核	何敏	批准	高瑞
日期	2022. 5. 19	日期	2022. 5. 19	日期	2022. 5. 19

注：本检验报告无本单位检验专用章无效



伊金霍洛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单理化部分（副页）

No: YQCDC/ZY-XMSZ-025-2022

共 4 页 第 2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限值	结果	单项结论	备注
1	色度	度	20	5	符合	
2	肉眼可见物	-----	不得含有	无	符合	
3	臭和味	-----	无异臭、异味	无	符合	
4	耗氧量	mg/L	5.0	0.4	符合	
5	总硬度	mg/L	550	80.07	符合	
6	浑浊度	度(NTU)	3 水源与净水技术条件限制时为 5	0.5	符合	
7	PH	-----	6.5-9.5	8.2	符合	
8	溶解性总固体	mg/L	1500	211	符合	
9	氨氮	mg/L	0.5	0.20	符合	
10	氟化物	mg/L	1.2	0.20	符合	
11	硝酸盐氮	mg/L	20	1.43	符合	
12	氯化物	mg/L	300	17.47	符合	
13	硫酸盐	mg/L	300	31.95	符合	
14	铬-六价(Cr)	mg/L	0.05	0.005	符合	
15	铅(Pb)	mg/L	0.01	<0.0025	符合	
16	铁(Fe)	mg/L	0.5	0.041	符合	
17	锰(Mn)	mg/L	0.3	<0.1	符合	
18	铜(Cu)	mg/L	1.0	<0.2	符合	
19	锌(Zn)	mg/L	1.0	<0.05	符合	
20	镉(Cd)	mg/L	0.005	<0.0005	符合	
21	砷(As)	mg/L	0.05	<0.001	符合	
22	汞(Hg)	mg/L	0.001	<0.0001	符合	
23	硒(Se)	mg/L	0.01	<0.0004	符合	

注：本检验报告无本单位检验专用章无效



伊金霍洛旗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检验报告单理化部分 (副页)

No: YQCDC/ZY-XMSZ-025-2022

共 4 页 第 3 页

序号	检测项目	单位	限值	结果	单项结论	备注
24	铝	mg/L	0.2	0.077	符合	
25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	mg/L	0.3	<0.05	符合	
26	三氯甲烷	mg/L	0.06	<0.0001	符合	
27	四氯化碳	mg/L	0.002	<0.00005	符合	
28	挥发酚	mg/L	0.002	<0.002	符合	
29	氰化物	mg/L	0.05	<0.002	符合	
30	溴酸盐	mg/L	0.01	-----	-----	
31	甲醛	mg/L	0.9	-----	-----	
32	亚氯酸盐	mg/L	0.7	-----	-----	
33	氯酸盐	mg/L	0.7	-----	-----	
34	总 α 放射性	Bq/L	0.5	-----	-----	
35	总 β 放射性	Bq/L	1	-----	-----	
36	氯气及游离氯制剂	mg/L	$\geq 30\text{min}$ (出厂水 ≥ 0.3 末梢水 ≥ 0.05)	-----	-----	
37	一氯胺	mg/L	$\geq 120\text{min}$ (出厂水 ≥ 0.5 末梢水 ≥ 0.05)	-----	-----	
38	臭氧	mg/L	$\geq 12\text{min}$ (出厂水---- 末梢水 ≥ 0.05)	-----	-----	
39	二氧化氯	mg/L	$\geq 30\text{min}$ (出厂水 ≥ 0.3 末梢水 ≥ 0.05)	-----	-----	
	以下空白					

注: 本检验报告无本单位检验专用章无效



注意事项

1. 报告无本机构“检验报告专用章”和资质认定标志无效。
2. 未经本机构批准不得复制(全文复制除外)报告或证书。
3. 报告涂改无效。
4. 对本检验报告若有异议,必须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本机构书面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5. 本机构不负责抽样时(如样品由客户提供时)报告的结果仅适用于客户提供的样品,若负责抽样时报告仅对本检验批次所检项目负责。
6. 报告无编制人、审核者、批准人签章无效。

地址:伊旗阿镇纳林陶亥街

电话: 0477-8684204

邮政编码: 017200

